

附件 1

郑州市容缺受理事项清单及可容缺材料清单（第一批共计 94 项）

一、工商行政审批容缺受理事项及可容缺资料清单 （共计 40 项）

序号	部门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2 级子项	3 级子项	可以容缺受理的材料	补齐方式	容缺时限	
1	市 食 品 药 品 监 管 局	0129010001	药品零售企业 《药品经营许 可证》核发、变 更			1. 拟办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身份证、学历、执业资格或职称原件； 2. 药学技术人员（拟经营中药饮片的企业，质量管理、验收、采购、调剂人员应当具有中药学中专以上学历或者具有中药学专业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资格或职称证明原件。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		0129010004	第三类医疗器 械经营许可			1. 《工商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 2. 拟办企业从业人员情况表及拟办企业相关人员学历资格等证明原件”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3		0129010007	食品生产许可	食品生产许可 证变更			食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4				食品生产许可 证延续			食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5				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		食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6	市 工 商 局	0146010001	企业（含外资）及个体工商户登记	一、内资企业登记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材料出现表述不规范或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7					（二）分公司设立登记	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材料出现表述不规范或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未盖公章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8					（三）公司变更登记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该文件；其中股东变更登记无须提交该文件，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9					（四）分公司变更登记	因公司名称变更而申请变更分公司名称的，提交公司登记机关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复印件、变更后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分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提交变更后营业场所的使用证明、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0					（五）公司注销登记	股东会、股东大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或者人民法院、公司批准机关备案、确认清算报告的确认文件。公司破产程序终结后办理注销登记的，提交人民法院关于破产程序终结的裁定书，不提交本项材料。（出现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1	市 工 商 局	0146010001	企业(含外资)及个体工商户登记	一、内资企业登记	(六)分公司注销登记	分公司营业执照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2					(七)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企业法人组织章程(主管部门(出资人)加盖公章)、住所使用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3					(八)营业单位开业登记	营业单位地址的使用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4					(九)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开业登记	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地址的使用证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5					(十)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登记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变更住所(经营场所)的,提交变更后住所(经营场所)的使用证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6					(十一)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变更负责人的,提交原任负责人的免职文件、变更地址的,提交变更后地址的使用证明、营业执照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7	市 工 商 局	0146010001	企业（含外资） 及个体工商户 登记	一、内资企业 登记	（十二）非公 司企业法人 注销登记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 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企业 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18					（十三）合伙 企业设立登 记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 印件）、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材料出现 表述不规范或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主要经营场 所证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19					（十四）合伙 企业变更登 记	合伙企业修改合伙协议的，应当提交由全体合伙 人签名、盖章的新修改的合伙协议或者依据设立 登记时合伙协议的约定作出的修改合伙协议的决 议。（表述不规范、非关键内容的瑕疵错误）、变 更经营场所的，应当在迁入新经营场所前提交新 经营场所证明，申请变更登记。变更经营场所跨 辖区的，应当向迁入地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 记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0					（十五）合伙 企业注销登 记	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清算报 告。（出现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1					（十六）合伙 企业分支机 构设立登记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营业执照副本、经 营场所证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2	市 工 商 局	0146010001	企业（含外资） 及个体工商户 登记	一、内资企业 登记	（十七）合伙 企业分支机 构变更登记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营业执照副本、经 营场所证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3					（十八）个人 独资企业设 立登记	企业住所证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4					（十九）个人 独资企业变 更登记	变更投资人的，应提交转让协议书或法定继承文 件，变更企业住所的，应提交新的企业住所证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5					（二十）个人 独资企业注 销登记	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6					（三十四）个 人独资企业 分支机构设 立登记	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经营场所使用证 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7					（二十一）个 人独资企业 分支机构变 更登记	变更经营场所的，提交新的经营场所证明、变更 负责人的，申请变更的登记事项涉及到营业执照 内容的，应当提交营业执照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8			企业（含外资） 及个体工商户 登记	一、内资企业 登记	(二十二)企业 集团设立 登记	母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企业集团设立登记申请书》(母公司加盖公章,不得要求其他单位在申请表上盖章确认相关事实)、母公司签署的《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的证明》(母公司加盖公章)(留原件)及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应标明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的办理事项、权限、授权期限)、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29					(二十三)企业 集团变更 登记	母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企业集团变更登记申请书》(母公司加盖公章,不得要求其他单位在申请表上盖章确认相关事实)、《企业集团登记证》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30	市工商 局	0146010001		二、外资投资 企业登记	(一)外商投 资的公司设 立登记	公司章程(材料出现表述不规范或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投资者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承诺办 结时限
31						(二)外商投 资企业变更 登记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章程修正案或修改后的章程(非公司的外商投资企业应提交合同、章程的修改协议)、(材料出现表述不规范或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出现表述不规范时可后补正)、变更住所的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留原件)	领取审批结 果前提交

32					(三)外商投资的公司注销登记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出现表述不规范时可后补正)、营业执照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3					(四)(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隶属公司章程、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隶属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印章)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4	市 工 商 局	0146010001	企业(含外资)及个体工商户登记	二、外资投资企业登记	(五)(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备案)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变更名称,应提交由隶属企业登记机关出具的隶属企业名称变更证明复印件、变更营业场所(地址),应提交变更后的营业场所(地址)合法使用证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变更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还需提交批准文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分支机构负责人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还需提交批准文件、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隶属企业印章、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35					(六)(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6				三、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	(一)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登记	全体设立人签名、盖章的章程。(材料出现表述不规范或逻辑错误时可后补正)、住所使用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7					(二)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登记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修改后的章程或者章程修正案、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住所的,还应当提交新的住所使用证明、申请变更的登记事项涉及到营业执照内容的,应当提交营业执照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8	市 工 商 局	0146010001	企业(含外资)及个体工商户登记	三、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	(三)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登记	营业执照、《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备案)申请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9				四、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一)申请个体工商户注册(开业)登记	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0					(二)申请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	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注1:食药监和工商共计4项行政审批事项,40项子项。								

郑州市容缺受理事项清单及可容缺材料清单（第一批）

二、其他类行政审批容缺受理事项及容缺资料清单 （共计 54 项）

序号	部门	事项编码	事项名称	2 级子项	3 级子项	容缺受理材料	补齐方式	容缺时限
1	市 林 业 局	0125010001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单位或个人申请采伐林木		申请人身份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				因工程建设使用林地采伐林木		申请人身份证明（单位法人证明和法人身份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				国有林业企业事业单位申请采伐林木		申请人身份证明（单位法人证明和法人身份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		0125010002	占用林地审批	进行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林地		申请人身份证明、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个人的身份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5				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		《使用林地申请表》、申请人身份证明、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个人的身份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6				森林经营单位在所经营的林地范围内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		《使用林地申请表》、申请人身份证明、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个人的身份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7				建设项目因设计变更等原因需要增加、减少使用林地面积或者改变使用林地位置		《使用林地申请表》、申请人身份证明、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个人的身份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8	市城管局	0121010004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初次申请和到期复查换证		法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委托书、车辆管理规定、道路清扫管理制度及标准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9				《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许可证》初次申请和到期复查换证		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财务管理、声场安全、计量统计等安全制度、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0	市水务局	0124010001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申请书、取水单位或者个人的法定身份证明文件、与第三者利害关系说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1	市水务局	0124010002	市管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审核			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2	市水务局	0124010004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建设单位委托书、承办人身份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3	市公安局	0110010010	公民普通护照核发、加注及出入境通行证核发和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核发、加注	因私普通护照首次申请、换发、补发、加注(含持居住证和省内跨户籍地办证人员)		本人居民身份证,申请人未满16周岁也可交验居民户口本(公安内网可以查询到本人户籍信息的)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4				往来港澳通行证首次申请、换发、补发、签注(含持居住证和省内跨户籍地办证人员)		本人居民身份证,申请人未满16周岁也可交验居民户口本(公安内网可以查询到本人户籍信息的)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5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首次申请、换发、补发、签注(含持居住证和省内跨户籍地办证人员)		本人居民身份证,申请人未满16周岁也可交验居民户口本(公安内网可以查询到本人户籍信息的)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6				其他非本市户籍人员异地办理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往来台湾通行证		本人居民身份证,申请人未满16周岁也可交验居民户口本(公安内网可以查询到本人户籍信息的)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7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首次申请、换发、补发		交验户籍誊本或户口名簿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18				市住房保障局	0118010003	三级以下(含三级、四级和暂定)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准	资质核定(暂定核三级)	
19	暂定级核定四级		资质证书(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0	资质晋升(四级升三级)		资质证书(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1	市环保局	012201000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2		0122010004	排污许可证（大气、水）核发			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3	市交通委（市运管局）	017301000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提供申请材料		拟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投资人或者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书面委托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4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提供申请材料		投资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核原件，留存复印件，委托书除外）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5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提供申请材料		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和委托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6	市交通委（市公路局、市地方公路管理处）	公路局 0183010001 地方公路管理处 0185010001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经办人的身份证和授权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7	市交通委（市公路局、市地方公路管理处）	公路局 0183010002 地方公路管理处 0185010002	在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8	市交通委 (市公路局、市地方公路管理处)	公路局 0183010005 地方公路管理处 0185010005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29	市交通委 (市公路局、市地方公路管理处)	公路局 0183010006 地方公路管理处 0185010006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以及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审批			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0	市粮食局	0135010001	粮食收购资格核准	《粮食收购许可证》初次申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资金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1				《粮食收购许可证》期满需要延续换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资金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2				《粮食收购许可证》变更粮食收购者名称换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资金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3				《粮食收购许可证》变更法定代表人换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资金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4				《粮食收购许可证》变更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资金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5	市文广新局	0128010001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企业设立、兼营审批和变更备案许可	《印刷经营许可证》初次申请		工商部门出具的《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均可,但要完整的复印在一张纸上）	勘查现场时收取	承诺办结时限
36		0128010002	外商投资电影院设立、变更审批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初次申请		专业人员技术资格证明或岗前培训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7	市卫计委	0126010001	医疗机构许可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无法定代表人的提供主要负责人资料，下同）名录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8				医疗机构校验		校验期内医疗机构执业情况报告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39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0				变更名称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1				变更负责人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2				变更路名或门牌号变更（地理位置不变）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3	市卫计委	0126010001	医疗机构许可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	变更放射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		有关人员一览表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5	市卫计委	0126010002	医师执业注册核准	医师执业注册		二级以上医院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表、同底版近期小2寸免冠彩色照片（《医师执业注册申请审核表》贴2张、执业证书贴1张）、医疗、预防、保健机构聘用证明或人事聘用合同、身份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6				医师注销注册		《医师执业证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7				外国医师来华短期行医执业注册		经公证的外国医师的学位证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8				港澳医师在内地短期行医执业注册		经港澳地区公证机关公证的与申请执业范围相适应的医学专业最高学历证明、经港澳地区公证机关公证的近3个月内的体检健康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49				台湾医师在大陆短期行医执业注册		经台湾地区公证机关公证的与申请执业范围相适应的医学专业最高学历证明、经台湾地区公证机关公证的近3个月内的体检健康证明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50				外国医疗团体来华短期行医许可		外国医师的健康证明、经公证的外国医师的学位证书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51	市卫计委	0126010004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工商部门核发的《企业或个人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或《工商营业执照、直接从事供、管水的人员健康检查、卫生知识培训合格材料、卫生计生部门核发的所选用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卫生许可批复等资料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52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补发		《卫生许可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53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注销		《卫生许可证》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54	市教育局	0106010001	民办学校设立、变更与终止审批	民办学校申请设立许可		学校章程	领取审批结果前提交	承诺办结时限
注 2：其他类容缺事项清单：共计 12 部门，22 项行政审批事项，54 项子项。								